

证券代码：000826

证券简称：启迪桑德

公告编号：2018-105

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境外发行美元债券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备案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、2017年11月21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境外美元债券暨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公司境外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意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桑德环境（香港）有限公司为发行主体发行境外美元债券。（详见2017年10月24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18号）、《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境外美元债券暨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1号）以及2017年11月22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37号）。）

公司近日收到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国家发改委”）下发的《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》（发改办外资备【2018】509号），国家发改委对公司拟以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不超过3亿美元（等值）外币债券事项予以登记备案。公司本项《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》外债规模和登记证明有效期至2018年12月底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